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中策集團有限公司券之邀請或建議。



CHIN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

NATION FIELD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寄發綜合文件內容有關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代表NATION FIELD LIMITED
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
收購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NATION FIELD LIMITED及
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經已擁有之股份)
及
委任新董事

綜合文件載有(其中包括)中策收購建議詳情、董事會函件、金利豐證券函件、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列載其就中策收購建議向合資格股東提供之推薦建議)及凱利函件(列載其就中策收購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之意見)，連同中策收購建議之接納表格，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寄發予股東。

合資格股東於決定是否接納中策收購建議前，務請細閱綜合文件，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向合資格股東提供之推薦建議及凱利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之意見。

除非中策收購建議先獲執行理事同意予以修訂或延長，否則中策收購建議之最後接納時間及日期將為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九日由要約人、錦興、威倫、群龍及本公司發表，內容有關中策收購建議等之聯合公佈。除非另有指明，本公佈所用詞彙得與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寄發予股東之綜合建議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寄發綜合文件

要約人董事宣布，綜合文件(載有中策收購建議之條款及詳情)，連同接納表格，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寄發予股東。

中策收購建議之最後接納時間為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中策收購建議乃無條件並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截止，除非要約人按照收購守則修訂或延長中策收購建議。中策收購建議結果之公佈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七時正前在聯交所網頁www.hkex.com.hk刊載。該公佈亦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在報章刊登。合資格股東於決定是否接納中策收購建議前，務請細閱綜合文件，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向合資格股東提供之推薦建議及凱利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之意見。

中策收購建議之預期時間表

除非中策收購建議先獲執行理事同意予以修訂或延長，否則中策收購建議之最後接納時間及日期將為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以下為中策收購建議之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六年

中策收購建議開始日期	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
接納中策收購建議(倘無修訂及延長) 之最後時間(附註1及2)	六月十六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中策收購建議(倘無修訂及延長) 之截止日期(附註1)	六月十六日(星期五)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中策收購 建議結果之公佈	六月十六日(星期五) 下午七時正
在報章刊登中策收購建議 結果之公佈(附註3)	六月十九日(星期一)
就遞交中策收購建議之 有效接納書而向股東寄出 款項之最後限期(附註4)	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

附註：

- 中策收購建議為一項無條件之收購建議，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截止申請，除非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將中策收購建議修訂或延期。公佈需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下午七時正前透過聯交所網站發出說明中策收購建議是否已被修訂或延期或已屆滿。倘若要約人決定將中策收購建議繼續開放至另行通知為止，則須於中策收購建議截止前向尚未接納中策收購建議之合資格股東發出最少14日之書面通知。其他資料請參閱本綜合文件附錄一「接納期限、修訂及延期」一段。
- 中策收購建議之接納書不可撤回亦不得撤回，惟在收購守則第19.2條所載之情況下則不在此限。
- 有關中策收購建議結果之公佈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九日刊登；倘若中策收購建議延期，則為經延期中策收購建議之截止日期後第一個營業日。
- 根據中策收購建議所提呈股份之應付現金代價將盡快寄出，惟無論如何將不遲於標準證券登記收到接納股東提交以致中策收購建議之接納書完整及有效之所有相關文件當日起計10日內。

委任新董事

董事會同時欣然宣佈，委任高央先生及郭嘉立先生為執行董事，及委任程婉雯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本公佈日期起生效。

執行董事

高央先生，現年39歲，現居於中國上海市，從事中國及奧地利共和國之間之貿易業務，有關業務主要是由九十年代起擔任中國機械製造及工程公司之歐美貿易代理。於聯合公佈日期及至二零零五年底為止，高先生亦管理一間註冊資本達人民幣100,000,000元及二零零三年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00,000,000元之公司，高先生並無持有該公司之股權。該公司從中國從事物業發展(包括於中國北京發展商住及綜合樓)、投資於高科技(包括水力發電技術)及工業企業(包括投資於一所與著名韓國汽車製造商開設的合資公司)以及投資管理。高先生仍為上述與著名韓國汽車製造商開設的合資公司之董事。

高央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他香港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除身為執行董事，被視為與錦興一致行動之人士，以及要約人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外，高央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此外，於本公佈日期，除根據股份出售協議收購135,000,000股股份外，高央先生於本公司證券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本公司概無與高

央先生訂立服務協議。高央先生現時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紅利或其他利益。除綜合收購建議文件所披露者外，高央先生並不知悉任何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其他事項，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條文任何規定本公司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郭嘉立先生，現年57歲，曾為一家從事設計工商行政系統之公司之市場經理。郭先生於保險及業務投資方面積逾24年經驗，且為高級管理人員。

除為(i)永安旅遊(集團)有限公司；(ii)錦興；及(iii)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外，郭嘉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香港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除身為執行董事及錦興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外，郭嘉立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此外，於本公佈日期，郭嘉立先生於本公司證券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本公司概無與郭嘉立先生訂立服務協議。郭嘉立先生將可收取酬金每年100,000港元，不包括紅利及其他利益。除綜合收購建議文件所披露者外，郭嘉立先生並不知悉任何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其他事項，或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條文任何規定本公司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婉雯女士，現年39歲，為一名香港律師。程婉雯女士於英格蘭完成高中教育，並於一九八九年獲香港大學法律學學士學位。彼現為廖國輝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廖國輝律師事務所主要處理企業融資、商業及企業糾紛、商業及公司法等。程婉雯女士為執業律師，積逾十三年經驗，為多家英國及香港上市公司及彼等之附屬公司提供意見。

程婉雯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香港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除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外，程婉雯女士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此外，於本公佈日期，程婉雯女士於本公司證券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本公司概無與程婉雯女士訂立服務協議。程婉雯女士可收取酬金每年100,000港元，不包括紅利及其他利益。除綜合收購建議文件所披露者外，程婉雯女士並不知悉任何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其他事項，或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條文任何規定本公司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高央先生、郭嘉立先生及程婉雯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

公眾持有已發行股份之最低百分比

聯交所已表明，倘於中策收購建議結束後，少於適用於本公司之下限(即已發行股份之25%)由公眾人士持有，或倘聯交所相信(i)股份之買賣存在或可能存在造市情況；或(ii)公眾人士所持之股份不足以維持在市場上有秩序買賣，則聯交所將考慮行使其酌情權暫停股份之買賣。

執行董事：

高央先生
郭嘉立先生
陳國強博士
Yap, Allan博士
周美華女士
陳玲女士
李波先生
陳國鴻先生
(為陳國強博士之替任董事)
呂兆泉先生
(為Yap, Allan 博士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婉雯女士
卜思問先生
黃景霖先生
沈志輝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欣欣

承董事會命
NATION FIELD LIMITED
董事
高央

香港，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關於要約人者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深知，於本公佈所發表之意見(關於要約人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而本公佈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導致本公佈所載之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Nation Field Limited之唯一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關於本集團者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深知，於本公佈所發表之意見(關於本集團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而本公佈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導致本公佈所載之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及
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